

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
114 年午餐廚工(約用人員)甄選簡章(第 2 次公告)

壹、甄選名額：廚工 1 名，得備取 2 名。

貳、甄選資格：

- 一、具中華民國國民持有身分證者(未具雙重國籍或多國國籍)。
- 二、國民小學以上畢業。
- 三、同意簽訂僱用契約並辦理加入勞健保，且自行負擔部份費用。
- 四、同意履行學校餐飲從業供膳人員管理相關規定(若曾在他校服務過者，應附離職同意書)。
- 五、持有丙級以上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者**尤佳**。
- 六、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進用原則，本校應進用足額身障者之比例，需具政府核發有效期限內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優先考量**。

參、廚工工作準則

一、工作內容

- (一)開學前一日及上班日應配合到校打掃:清洗廚房、餐具、鍋盆、冰箱、排油煙機、門窗等，並整理倉庫及協助檢修廚房各項設施。
- (二)每日例行工作：主、副食、湯類、水果之檢、洗、切、分發及分置於各班餐車上，並清理廚房、儲藏室、乾料室、截油槽、廚房周邊環境…等。
- (三)學生用餐完畢協助倒廚餘，清洗廚房、餐具、湯桶、飯盆，並分類烘乾殺菌及清除垃圾、廚餘。
- (四)午餐相關食材清洗、前處理及截切。
- (五)廚房相關之廚具、設備、器材、用具之維護清潔。
- (六)廚房及廚具設備器材用具之衛生、安全之檢查維護與整理處置。
- (七)協助食材、庫房雜貨及乾料之檢查與驗收。
- (八)廚房清潔工作。
- (九)廚具、餐具之洗滌與消毒工作。
- (十)其他臨時交辦之事項
- (十一)配送各班的午餐、水果及乳品至各樓層餐車上。

二、工作時間：

- (一)上午 7 時 00 分至下午 3 時 00 分(依實際學校規定為主)，每日工作 8 小時。
- (二)星期一至星期五上班；如遇學校補課或活動(如運動會或親職日等)，特殊情況需配合上班。
- (三)工作地點：本校(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269號)。

三、請假規定

- (一)請假應事前辦理，否則以曠職論，但急病或突發狀況，應電話聯繫，事後補請假。
- (二)職務代理：
 1. 公、差假薪資照給，另聘代理人員。

2. 事假扣當日薪資，病假一年 30 日內給半薪，婚、喪、事、病假依勞工請假規則辦理。

3. 請假日數列為學年度考核之參考依據。

四、食材安全衛生管理

(一) 蔬果清洗要確實。

(二) 鍋爐應依規定程序操作，注意安全。

(三) 菜刀、砧板應依使用類別生熟食分開使用，不得混用。

(四) 調理食品時不得交談，須佩戴口罩、髮帽及著雨鞋。

(五) 餐具務必清洗乾淨，並送入蒸汽箱中消毒，不能送入蒸汽箱中者要晾乾。

(六) 料理完畢後應隨手將廚房清理乾淨。

(七) 垃圾應每日清除，廚餘桶應蓋好且將周圍清洗乾淨。

(八) 每日應留存食物檢體乙份，以保鮮盒及密封包妥後置於冰箱冰存，經四十八小時後始得清理。

肆、報名方式：

(一) 意者請至本校網頁自行下載報名表填寫，並檢具報名表及繳交相關證件於報名送達期限前親自或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本校學務處營養師。（郵寄地址 325017 桃園市龍潭區中正路 269 號，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學務處收）
聯絡人：洪營養師。電話：(03)4797299 分機 311

(二) 甄選報名表：請繳交最近三個月內二吋彩色脫帽半身正面相片一張，貼於報名表上。（如附件一）

(三) 繳驗證件：國民身分證、身心障礙證明(無則免)、中餐技術士證照(丙級以上、無則免)、餐飲從業人員健康檢查證明(三個月內區域或教學醫院或衛生所餐飲從業人員健檢，證明無法定傳染病、X光、肝炎、梅毒血清、皮膚病等項目，可於錄取後2週內補交，請自付體檢費用，未繳者以棄權論或體檢不合格者仍不予錄用，則由備取人員依次遞補)、學歷證明文件、其他專長或經歷資料。（如附件二）。（親送報名時各證件正本驗訖發還；郵寄者面試當日繳驗正本）

(四) 切結書（如附件三）。

伍、甄選及評分方式：

(一) 時間：經初審通過人員，請等候電話通知面試時間（初審如資料不全或不符恕不另通知）。

(二) 甄選評分方式：

1. 證照：10%：中餐丙級廚師證照 5 分，中餐乙級廚師證照 10 分。

2. 相關經歷：20%

擔任餐飲業或學校廚工年資滿一年以上者 5 分，未滿一年者 2 分；最高累計至 20 分計算。

3. 口試：70%

口試內容包括：餐飲專業常識及素養、衛生常識態度、問題處理能力（含態度、表達能力、配合行政之能力與意願）。

陸、錄取聘用及薪資：

- 一、依總分高低錄取，平均分數低於 70 分者不予錄取，其餘列冊候用。錄取名單確定後並公告學校網站。錄取通知以本校網路公告為主，不得以未接獲通知為由提出異議。
- 二、經甄選錄取者，應於錄取後 2 週內繳交三個月內餐飲從業人員健康檢查合格證明（區域或教學醫院或衛生所餐飲從業人員健檢，證明無法定傳染病、X 光、肝炎、梅毒血清、皮膚病等項目，請自付體檢費用），未繳者以棄權論或體檢不合格者仍不予錄用，則由備取人員依次遞補。
- 三、**雇用期間：自實際到職日起至 114 年 6 月 30 日止。（經試用期考核通過，爾後每年一聘，聘期：每年 7 月 1 日至隔年 6 月 30 日止）。**期滿年終考核成績優良，則繼續僱用。
- 四、**基本薪資：試用期二個月，簽約試用期，在試用期間內工作經校方考評未達標準者，校方不需為預告解雇；試用期滿經校方考評續聘合格者正式僱用，依薪給標準按月支付，試用期間薪資亦同，每月薪資以依勞動部公告基本工資(114 年度每月新台幣 28,590 元)支付。**勞保暨健保之相關個人自付費用，依政府相關規定分攤，需由個人每月薪資中扣款繳納。

柒、取消錄用：有下列事情之一者，不得參與甄選，若經甄選錄取後發現下列情事者，取消錄用：

- 一、受有期徒刑一年以上判決確定，未獲宣告緩刑者。
- 二、曾服公務，因貪汙瀆職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者。
- 三、依法停止任用或受休職處分尚未期滿或因案停止職務，其原因尚未消滅者。
- 四、褫奪公權尚未復權者。
- 五、受禁治產之宣告，尚未撤銷者。
- 六、有妨害風化或犯罪前科者。
- 七、有不良嗜好、行為不檢經查證屬實者。
- 八、有加入幫派或其他不良組織、其他行為不良紀錄者。
- 九、有惡意倒債、欠債經人追討者。
- 十、有其他行為（含性別事件犯罪加害人）不良紀錄者。

捌、其他：

- 一、錄取人員，需於指定上班日兩週內補齊證件，逾期以自動放棄論，並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聘用之。
- 二、甄選日期如遇天然災害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而無法進行時，甄試得延後舉行，並請來電洽詢之，以確定甄試確切日期。電話：(03)4797299 分機 311 洽詢人員：洪營養師。
- 三、應考人員之基本條件、報考資格、證明文件，如於錄取後發現偽造不實者，均註銷應聘資格及無條件解聘，並應負法律責任。

。

附件一

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午餐廚工(約用人員)甄選報名表

基本資料：

報名編號(由學校填寫)：_____

姓名		出生年月日		相片
身分證字號				
連絡電話		手機		
通訊地址				
學歷				
證照字號				
現職				
廚房 相關經歷 (若無仍需填寫 其他工作經歷)	服務機關	職稱	起迄年月	主要工作內容

資格審查表(由學校填寫)

證 件 名 稱	審 查 結 果	備 註
1. 公立醫院體格檢查表-餐飲從業人員健康檢查(正本)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可於錄取後2週內補交
2. 身分證(正本查驗, 影本已黏貼證件資料表)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3. 學歷畢業證書(正本查驗, 影本已附)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4. 報名切結書(附件三)		
4. 身心障礙證明 (正本查驗, 影本已黏貼證件資料表/無則免)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5. 丙級(以上)中餐烹調技術士證照 (正本查驗, 影本已黏貼證件資料表/無則免)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 <input type="checkbox"/> 未取得	
6. 經歷證明(正本查驗, 影本已附/無則免))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附件二 114年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午餐廚工(約用人員)甄選黏貼證件資料表

<p>國民身分證 (正面)黏貼處</p>	<p>國民身分證 (反面)黏貼處</p>
<p>身心障礙手冊 (正面)黏貼處(無則免)</p>	<p>身心障礙手冊 (反面)黏貼處(無則免)</p>
<p>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 (正面)黏貼處(無則免)</p>	<p>中餐烹調技術士檢定證照 (反面)黏貼處(無則免)</p>

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114年午餐廚工(約用人員)報名切結書

本人，切結下列情事，並同意依政府資訊公開法及個人資料授權有關機關查證：

1. 同意本校依據「涉性別事件之學校不適任人員通報資訊蒐集及查詢處理利用辦法」

規定進行資料查閱。

2. 非機關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

3. 繳交之證明文件確實無訛，如有不實者，除願被取消甄選資格外，如涉及刑責亦由本人負全責。

4. 如經貴校廚工甄試錄取後，錄取後二週內倘無法出具最近三個月內餐飲從業人員健康檢查合格證明（區域或教學醫院或衛生所餐飲從業人員健檢證明無法定傳染病、X光、肝炎、梅毒血清、皮膚病等規定項目），同意取消本次錄取資格，絕無

任何異議。

本人如有以上切結不實，同意取消錄取資格及無條件解聘，並願負相關刑事及民事責任。

此致 桃園市龍潭區龍星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親簽或簽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只針對本次廚工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處理及利用，不做其他用途。